**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2025年城市照明路灯自控系统运维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2025年城市照明路灯自控系统运维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托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标准，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2025年城市照明路灯自控系统运维项目的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权利、义务及责任，保障人身安全、企业财产安全，保护环境，具体约定如下。

**一、运维服务范围**

1.1城市照明监控系统软件维护；

1.2智慧照明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维护；

1.3机房硬件运维工作；

1.4监控终端通讯服务。

**二、运维服务期限、地点、范围**

2.1 服务期限：本合同维护期限为一年，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2.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值守、运维、巡查、培训、售后服务。

2.3 服务范围：本运维项目仅服务于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1. **服务标准与要求**

3.1软件运维要求：

3.1.1系统日常运维：城市照明监控系统、单灯监控系统、GIS资产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系统、台帐管理系统、材料管理系统、维护构建系统和移动端软件共计8个系统日常维护服务，提供监控系统实时监控，运行状态检查、应急故障处理，工单派发流程维护等服务，保障城市照明监控系统和智慧照明综合管理平台日常稳定运行。

3.1.2系统优化及升级：对城市照明监控系统、GIS资产管理系统地图及终端定位优化，合理配置内核参数和进程管理，降低系统负载和响应时间；定期检查监控终端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时修复或替换故障部件。增加Ai巡检系统模块，增加工单流转系统配置，增加AI巡检识别灭灯算法、车辆轨迹记录及巡检终端内部配置升级等。

3.1.3系统服务器运维：对已迁移上政务云的城市照明监控系统服务器和智慧照明综合管理平台服务器共计2台云服务器，进行性能监控，包括CPU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IOPS/吞吐量、网络带宽流入/流出、磁盘空间使用率、进程状态等核心指标。基础状态监控，包括实例状态（运行中、停止中等）、系统负载、网络连接状态、磁盘健康状态。

3.1.4数据运维：完城市照明监控系统，资产系统，中心短信系统，运维管理系统，材料管理系统，AI巡检系统问题上报,维护构建系统和移动端软件共计8个系统的数据运维，包括数据备份、恢复、清理冗余数据、对数据库查询语句和索引设计进行优化，提高数据读写效率。

3.1.5技术支持及保障：提供指导和日常技术支持，保障系统相关数据的填报工作。根据数据留存周期清理过期日志、缓存，释放存储空间，优化数据库查询性能。元旦、春节、“两会”期间、五一劳动节、十一国庆节重点节日及重要活动为系统运行随时提供技术保障和值守服务，驻场运维人员1名。

3.1.6安全运维：提供网络安全服务，数据安全服务，监控系统巡检服务，总控系统灾备服务，网络安全风险评估服务等。系统工作站病毒防护服务，安装正版杀毒软件和办公软件，漏洞扫描，下载补丁，7\*24小时实时监测。

3.1.7服务公众号运维：服务公众号故障上报、灭灯提醒、设施监管等7项功能维护及更新服务。公众号7个应用板块与i西安平台接入工作。服务公众号域名和公众号ssl证书续费服务。

3.2硬件运维要求：

3.2.1保障机房和监控室内各系统基础设备、UPS不间断电源、网络及环境等正常运转；

3.2.2保证基础环境承载业务的持续和稳定运行。

3.3通讯服务要求：

3.3.1监控终端通讯服务：路灯自控系统监控终端通过4G物联网卡通讯，路灯、景观灯开、关灯命令、监控到的报警信息和调度端在巡测时发现的异常数据实时传输至系统。

3.3.2中心短信通讯服务：根据维护工作人员，每个用户日均接收工单20条，预估采购不低于9000条，整体短信到达率不低于99%。

3.3.3运维管理系统通讯服务：用于运维管理系统接收、反馈故障处理情况，集中调度、监控指挥。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4.1 合同价款

为单价合同，即运维维护费用按照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工作量、考评结果进行确定，合同价总额人民币（小写）： 元， （大写）。

4.2 报价内容

报价包含软件运维、硬件运维及通讯服务项目、税费等乙方履行合同所需全部费用。

4.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 日内支付合同价50%（含全年物联网卡费、域名费、公众号ssl证书，由服务商代缴） ，项目执行达到50%后再支付合同价50%,于2025.12.30日前完成所有付款（具体以甲方签订合同条款为准）。

5.1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财务要求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迟延付款。

5.2 如乙方发生注销、合并、变更公司主体等行为，在办理相关手续前应到甲方财务部门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否则甲方不予付款。

**六、违约责任**

6.1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规定，另一方提出索赔要求，任何一方对另一方的赔偿，仅限于因违约所造成的可以合理预见的损失或损害数额，以及包括律师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6.2 一方提出索赔要求不能成立时，要完全补偿对方因该索赔要求所导致的各种费用支出，包括律师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6.3 在运维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数据丢失、泄露、对社会造成影响，或由于乙方工作不利导致甲方系统无法正常运转，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暂定总价的3%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就其余损失继续提出赔偿。

**七、保密工作**

7.1 保密范围

7.1.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书及其附件的任何内容；

7.1.2 乙方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涉及到的任何情报、资料和数据；

7.1.3 乙方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为任何其它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甲方获得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和业务数据等）；

7.1.4 乙方应对参与项目的工作人员进行保密教育，严格遵守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任何人不得将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信息泄露给第三方；

7.1.5 如果乙方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并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触犯保密法律法规的情况由乙方独自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2 保密期限

甲、乙双方应对上述保密范围所约定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始至本合同约定的信息全部成为公开信息止。

**八、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投标（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以及双方议定的售后服务承诺。乙方保证在技术维护期突发应急事件，需要设备厂家专业技术人员解决问题，做到发生故障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

**九、合同变更、转让和解除**

9.1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签约一方可以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9.1.1 因对方严重违约使合同无法继续执行或没有必要继续执行；

9.1.1.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予接受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如果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2)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2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9.1.1.2 在甲方根据以上条款，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技术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9.1.2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9.1.3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义务不能履行。

9.2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合同。

**十、其他**

10.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10.2 合同履行过程中，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10.3 甲方在合同期间对乙方实施服务的具体情况享有监督、跟进、检查的权利。

10.4 甲方应为乙方工程师到场维护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尽量向乙方提供维护时间并安排人员协助乙方工作。

10.5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10.6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10.7 本合同一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